



# 绿色包装管理体系认证实施规则

## HNXH-GPMS-01-K/02

版本： B0

编写： 杨柳

审核：

修订： 张日

批准： 张日

2024年11月30日发布

2024年11月30日实施

北京华诺信和认证有限公司

## 目 录

1 适用范围.....	1
2 认证依据.....	1
3 对认证机构和审核人员的基本要求.....	1
4 初次认证.....	1
5 监督审核.....	4
6 再认证.....	4
7 暂停、撤销认证证书.....	5
8 认证证书.....	5
9 与其他管理体系的结合审核.....	6
10 受理转换认证证书.....	6
11 受理组织的申诉.....	6
12 认证记录的管理.....	6
附录 A.....	8

# 绿色包装管理体系认证实施规则

## 1 适用范围

本规则适用于北京华诺信和认证有限公司（简称 HNXH）开展绿色包装管理体系（简称GPMS）认证活动。

## 2 认证依据

CTS HNXH/T-03-K/01 《绿色包装管理体系 要求》

## 3 对认证机构和审核人员的基本要求

### 对认证机构的基本要求

3.1 获得国家认监委备案批准、方能从事绿色包装管理体系认证的活动。

3.2 认证能力、内部管理和工作体系符合 GB/T 27021/ISO/IEC 17021-1 《合格评定管理体系审核认证机构要求》。

3.3 建立内部制约、监督和责任机制，实现培训（包括相关增值服务）、审核和作出认证决定等工作环节相互分开，符合认证公正性要求。

3.4 鼓励认证机构通过国家认监委确定的认可机构的认可，证明其认证能力、内部管理和工作体系符合 GB/T 27021/ISO/IEC 17021—1 《合格评定 管理体系审核认证机构要求》。

3.5 不得将申请认证的组织（以下简称申请组织）是否获得认证与参与认证审核的审核员及其他人员的薪酬挂钩。

### 对审核人员的基本要求

3.5 认证人员参加绿色包装管理体系培训，并经能力评价合格后，方能从事认证活动。

3.6 认证审核人员应当取得国家注册管理体系（QMS、EMS、OHSMS）正式审核员资格。

3.7 审核员应当遵守与从业相关的法律法规，对认证审核活动及相关认证审核记录和认证审核报告的真实性和准确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4 初次认证程序

### 4.1 受理认证申请

- （1）认证申请书，包括企业基本信息、联系人、组织机构、地理位置、申请认证的范围、运行时间等；
- （2）受控的企业绿色包装管理体系文件；
- （3）法律地位资格证明；
- （4）取得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行政许可文件（适用时）；
- （5）有特殊规定或要求的经营资质或许可证明（适用时）；
- （6）环境影响报告书/报告表/登记表（适用时）；